

中華大學

制定單位：總務處事務與營繕組	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 設置要點	文件編號：DA2-2-015
公佈日期：105年08月10日		頁次：1

102年10月9日 102學年度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
104年9月2日 104學年度第2次行政會議通過
105年8月10日 105學年度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

壹、目的

為推動節能減碳，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與管理，以達到節約能源、善用能源之目的，爰訂定「中華大學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」。

貳、範圍

全校所有空間。

參、權責單位

- 一、召集人：副校長
- 二、委員：總務長、事務與營繕組組長、環安組組長及各院、處、室、通識教育中心、圖書與資訊處各推派代表一員及學生代表一員組成。

肆、名詞解釋

無。

伍、內容

- 一、為推動節能減碳，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與管理，以達到節約能源、善用能源之目的，爰設置中華大學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
- 二、本委員會成員如下：召集人：副校長
委員：總務長、事務與營繕組組長、環安組組長及各院、處、室、通識教育中心、圖書與資訊處各推派代表一人及學生代表一員組成，總務長任執行長，業務幕僚由事務與營繕組組長擔任。
- 三、本委員會職掌：
 - (一)擬定本校節能減碳政策與目標。
 - (二)研議節能減碳及能源管理之相關法規。
 - (三)監督及輔導節能減碳執行成效。
 - (四)引進節能減碳新知識與技術。
- 四、本委員會每學年召開會議一次，視實際需要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五、本要點經本委員會會議審議，提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陸、相關文件

無

柒、使用表單

無